

##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董事会审议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不会构成公司对关联人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1、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利平、江益龙、裘欧特、赵登永、蒋颖均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此议案。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已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 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不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4 年预计 金额 (万元)	本年初至本年 5 月底与 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 易金额 (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 商品	宁波广科新材 料有限公司	各类金属粉 体、非金属粉 体、合金粉体 等产品	30.00	6.17

注：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期间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宁波广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4 年 1 月 10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熊国顺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车何村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宁波广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广新纳米材料有限公司持

股 20%的参股公司，且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遵循公平原则，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公允标准，交易条款及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交易的价格应公平及合理，并且该价格按照市场价；如无该等市场价，执行协议价。

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和关联方进行交易时，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该等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等关联交易并不会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